彰化縣 111 年度魏氏智力量表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心理評量小組專業證照分級制度實施要點。

二、本縣 111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鑑定及安置作業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一、瞭解心評人員應具備之任務、鑑定、診斷倫理與輔導方式。

二、培訓本縣校級心評人員使用「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測驗工具，以協助鑑定工作事宜，提供特殊需求學生適切之服務，達成優質特殊教育目標。

參、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主辦單位：彰化縣泰和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協辦單位：縣立溪湖國中

肆、研習主題、日期/地點、參加對象/名額、課程表，如下逐項所列：

一、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培訓研習

(一) 日期/地點、名額/參加對象

日期	地點	名額	參加對象
111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五)	溪湖鎮溪湖國中	40	指派本縣校級心評人員
111 年 10 月 22 日(星期六)			
111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			
11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 共四天			

(二) 課程表

第一天：111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五)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30~09:00	人員報到	
09:00~10:3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測驗理論內容與架構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測驗指導、評分要點	
12:1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量表分測驗說明 I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量表分測驗說明 II	
16:10~	賦歸-人員簽退	

第二天：111 年 10 月 22 日(星期六)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30~09:00	人員報到	
09:00~10:3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量表分測驗說明 III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量表分測驗說明 IV	
12:1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施測演練說明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施測模擬演練 I	
16:10~	賦歸-人員簽退	

第三天：111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30~09:00	人員報到	
09:00~10:3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施測模擬演練 II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施測模擬演練 III	
12:1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90 分鐘)	施測實作（I）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90 分鐘)	施測實作（II）、分數計算	
16:10~	賦歸-人員簽退	

*第三天下午進行施測實作，為確保學員實作「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施測流程之正確與流暢，現場請受訓合格區級心評教師擔任助教，協助教授指導施測實作注意事項。

第四天：111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30~09:00	人員報到	
09:00~10:30(90 分鐘)	分數統計與診斷分析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施測結果解釋 I	
12:1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施測結果解釋 II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訓生 教授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90 分鐘)	WISC-V 中文版診斷報告撰寫、筆試	
16:10~	賦歸-人員簽退	

伍、報名方式：請參加教師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報名

陸、核發時數：全程參與研習教師依研習所列時數覈實核予。

柒、獎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捌、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玖、附則：

一、 指派參加研習之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二、 111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天)下午實測之助教請所屬學校准予半日公(差)假登記。

三、 研習期間適逢兩個週六假日，請貴校惠予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並依據實際簽到冊(10 月 22 日及 10 月 29 日）得於一年內補休二日。

四、 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參與研習教師請多利用汽車共乘、機車，參加研習。

五、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本研習配合防疫注意事項如下：

(一) 參加人員研習當天如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請勿參加本次研習：

1.屬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實施之對象。

2.屬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者。

3.研習當日經測量發燒。

4.研習前 24 小時內曾有發燒或用解熱劑／退燒藥退燒者(亦屬發燒)。

(二) 參加人員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出門前出現發燒（額溫≧37.5°C、耳溫≧38°C)、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建議儘速就醫並在家休養。如研習中臨時出現身體不適情況請告知工作人員，並配合防疫措施。

(三) 研習當天於報到處經工作人員量測額溫≧37.5°C 者，則無法參加本次研習。

(四) 研習期間，敬請全程佩戴口罩。

六、 為響應環保政策，敬請自備環保杯、筷，共同為環保節能盡一份心力。

七、 研習全程參訓且通過施測報告分析撰寫及筆試通過者，核發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證書一紙。

八、 受派參加此培訓之教師，日後須無條件協助校內智力量表施測且接受特教資源中心指派支援跨校或全縣相關鑑定施測工作。

拾、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